

央行研究局局长徐忠：坚决打击披着普惠金融外衣的非法活动

经济日报北京9月21日讯 记者陈果静报道：中国人民银行研究局局长徐忠今日在“中非数字普惠金融高峰论坛”上表示，只要我们创新的是“真”金融，数字条件下的金融风险能够“真”管好，普惠金融必有“真”未来。

徐忠表示，数字金融和移动互联的低成本、借助大数据风险控制的金融服务拓展方式，为传统普惠金融问题的彻底解决提供了前所未有的重大机遇。但是，在普惠金融发展中，机遇与风险并存。

徐忠认为，普惠理念和数字技术都不会改变金融的本质。要平衡好创新和监管关系，引导普惠金融规范发展。在引入数字技术背景下，金融风险更具隐蔽性，传播速度更快、传播范围更广更深，增加了金融系统性风险。

徐忠强调，坚决打击披着数字普惠金融外衣的非法金融活动。先进技术在促进普惠金融乃至整个金融业发展的同时，也有可能被不法分子利用。

近两年来，互联网金融领域已经出现了多起跑路事件。徐忠强调，地方政府和相关监管部门应采取断然措施，依照《刑法》和有关司法解释有效识别伪金融创新，区分创新与犯罪，打早打小打准，依法惩处非法金融活动。要规范数字普惠金融机构信息披露，严厉打击虚假违法宣传，落实投资者适当性管理。

为防控普惠金融发展过程中的风险，徐忠强调要加强基础监管制度建设，补齐监管短板。要针对数字金融风险传播速度快、范围广、隐蔽性强等特点，在流动性风险、信用风险、操作风险防范上，加快健全有效的基础监管制度，加强综合监管、协调监管、功能监管。同时，加大监管技术创新力度，充分运用大数据技术丰富监管信息，完善监管手段、改善监管方式，努力提升数字金融监管有效性。

在保护金融消费者方面，徐忠表示，当前全球都面临技术发展迅速但数据保护不足的问题，个人隐私信息泄露重大案件频发。要加强大数据背景下的数据安全和个人隐私保护。“此

外，在分业监管背景下，各数字金融业态的归口监管部门，应负责建立各自消费者投诉、受理、处置机制，落实服务标准规范。”

下一步，徐忠强调要积极探索综合性的消费者保护机制，建立多元的金融消费纠纷解决机制。动员社会各方力量共同普及数字普惠金融知识，提高公众金融素养，加强风险提示与教育，引导树立“买者自负”的投资理念，构建金融消费者教育的长效机制。

来源：中国经济网—《经济日报》